

#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质条件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合伙人数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为 296 位

#### 2、人员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末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 3、业务规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 二、项目人员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

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包梅庭先生，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13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堃娴女士，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谭红梅女士，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担任 5 家上市公司项目合伙人。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包梅庭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堃娴女士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谭红梅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3、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包梅庭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堃娴女士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谭红梅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质量管理**

### **1、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 **2、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咨询备忘录。审计业务复核与批准汇总表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 3、项目质量复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详细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 4、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门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没有质量管理缺陷。

综上，在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 四、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按照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充分满足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累计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